

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筹划重大收购事项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保千里，股票代码：600074）自2017年7月25日起停牌。

鉴于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、交易标的前期工作量较大，重组涉及的相关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，相关各方仍需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相关内容积极磋商、论证和完善。为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9月25日起继续停牌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25日披露的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7），2017年8月1日披露的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9），2017年8月8日披露的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6），2017年8月15日披露的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2），2017年8月22日披露的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0），2017年8月25日披露的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2），2017年9月1日披露的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5），2017年9月8日披露的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8），2017年9月15日披露的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1），2017年9月22日披露的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4），2017年9月23日披露的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6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正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各方进行积极沟通和磋商，研究论证重大资产重组方案。公司已聘请独立财务顾问、审计机构、评估机构、法律顾问等相关中介机构针对标的公司正开展尽职调查、审计及评估等工作。目前，公司正与交易对方就交易方式、交易价格等关键条款进行协商，存在较大不确定性。

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事项的有关工作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进展公告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司公告为准，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0月8日